

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2-032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89号），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30.56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71,327.0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332.49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3,994.55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8月14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5523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327,143,099.56元，其中2022年1-6月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75,268,329.16元。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250,065,653.00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余额为153,395,653.00元，购买定期存款产品及理财产品余额96,670,000.00元。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平架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50,065,653.00 元，其中存储于 5 个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3,395,653.00 元，购买定期存款产品及理财产品余额 96,670,000.00 元。

1.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平架支行	3602090729200396078	134,088,993.46
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9550880218297800265	172,459.35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44050147090109327401	16,686,529.24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120907471810402	2,426,297.71

序号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元)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	667873537223	21,373.24
合计			153,395,653.00

2. 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定期存款及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 (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学城支行	粤 AB10005422	定期存款	3,00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全天候指数 21016 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00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叁佰定制款 2021 年第 4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10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伍佰定制款 2021 年第 43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伍佰定制款 2021 年第 44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伍佰定制款 2022 年第 1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2,79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伍佰定制款 2022 年第 2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2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伍佰定制款 2022 年第 5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34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飞龙伍佰定制款 2022 年第 11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420,000.00
合计			96,670,000.00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32,714.31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9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721.6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关于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0]5768号）。

公司已于 2020 年度完成了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9,667.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元）	购买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工商银行广州科学城支行	粤 AB10005422	定期存款	3,000,000.00	2021 年 7 月 14 日	2022 年 7 月 14 日	否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全天候指数 21016 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000,000.00	2021 年 7 月 16 日	2022 年 7 月 14 日	否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叁佰定制款 2021 年第 4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100,000.00	2021 年 12 月 10 日	2022 年 12 月 8 日	否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伍佰定制款 2021 年第 43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29 日	否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伍佰定制款 2021 年第 44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29 日	否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伍佰定制款 2022 年第 1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2,790,000.00	2022 年 1 月 11 日	2023 年 1 月 9 日	否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伍佰定制款 2022 年第 2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20,000.00	2022 年 1 月 13 日	2023 年 1 月 11 日	否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伍佰定制款 2022 年第 5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340,000.00	2022 年 2 月 18 日	2023 年 2 月 16 日	否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飞龙伍佰定制款 2022 年第 11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420,000.00	2022 年 4 月 14 日	2022 年 10 月 12 日	否
合计			96,670,000.00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 7,9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2020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上议案。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

附表 1: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3,994.5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26.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614.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无	29,515.00	29,515.00	29,515.00	4,975.77	25,680.27	-3,834.73	87.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	无	7,872.00	7,872.00	7,872.00	2,551.06	7,034.04	-837.96	89.3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无	7,900.00	7,900.00	7,900.00	0.00	7,9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剩余超募资金	不适用	18,707.55	18,707.5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3,994.55	63,994.55	45,287.00	7,526.83	40,614.31	-4,672.6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					不适用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9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296.5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25.13万元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721.63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年10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7,9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募集资金总额”指已扣除承销费、发行费后的净额。

注2：“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